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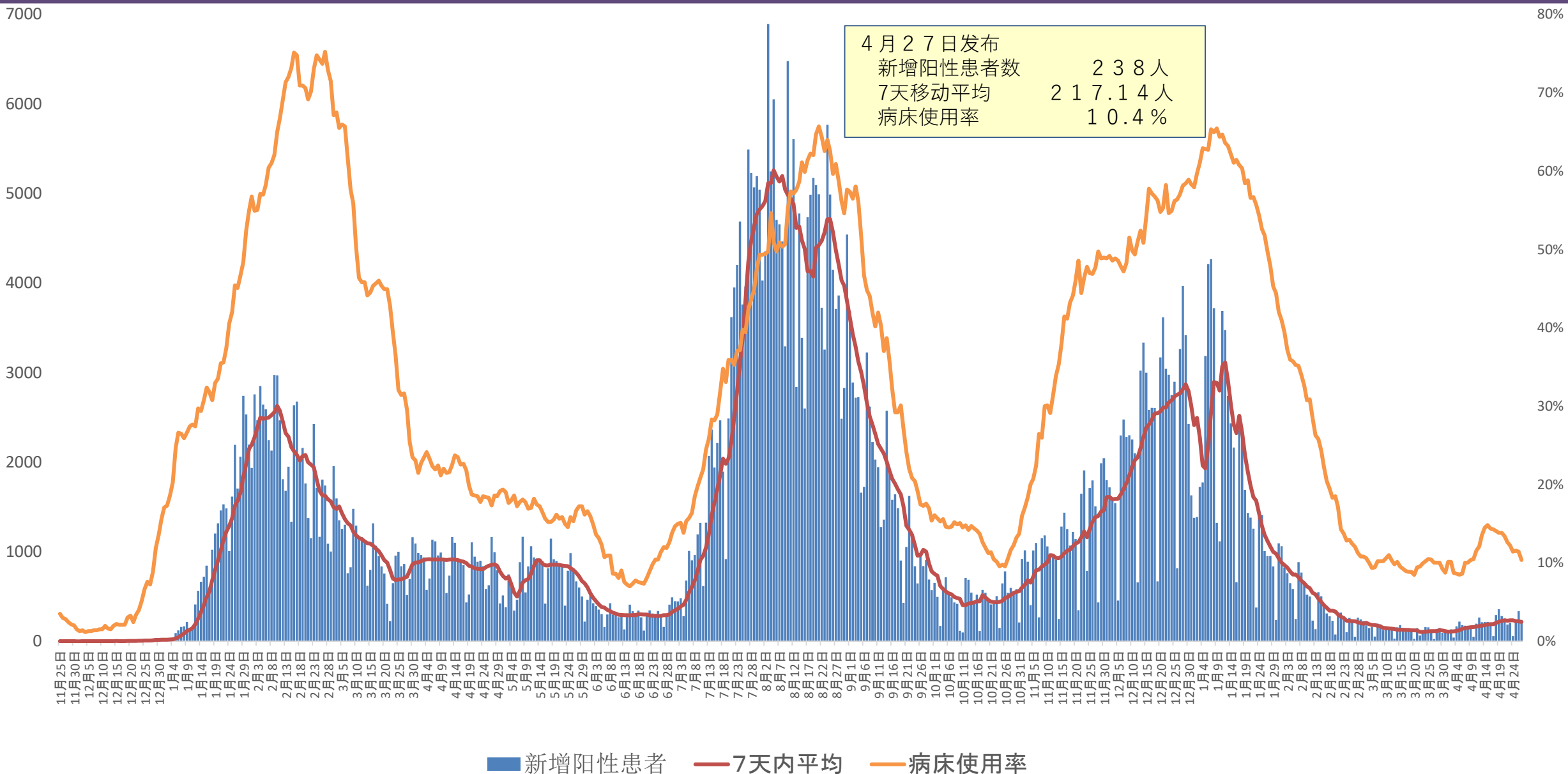
# 有关将新冠病毒感染病的定位 变更为第5类感染病的相应措施



**2023年4月28日**

京都府知事 西胁 隆俊

# 新冠病毒新增阳性患者数等的推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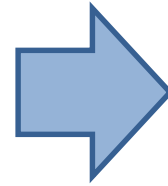


# 将新冠定位变更为第5类感染症

有关新冠病毒感染症基于感染症法上的定位将自**2023年5月8日起变更为第5类感染症**

## 变更要点

◆由部分医疗机构  
进行特别接待就诊



由更多的医疗机构  
自行照常接待就诊

◆基于特措法以及基本对应方针的各种措施将结束

◆基本的防感染对策将交由个人以及事业单位自行判断

## 京都府的措施

- 如感染再次扩大，为届时能提供必要医疗服务做相应准备
- 对于高龄人士以及重症化风险较高的人士的保护将继续重点实行

## ○新冠患者的诊疗由更多的医疗机构接待就诊

### 门诊体制

◆对发热患者等的检查与诊疗 「可接待门诊患者的医疗机关」

1,035所设施 → 1,180所设施 (5月8日以后)

※同时将于京都府官网公布 (※预定自5月8日(周一)起公布 仅公布同意被公布的医疗机关)

→最终目标为由一般医疗机关提供医疗服务

### 住院医疗体制

◆住院调整为

[	轻症患者	→	由医疗机关间进行住院调整
	重症患者	→	由住院支援中心支援住院调整 (9月底为止)

→最终目标为向以医疗机关间调整为基本体制的过渡

◆5月8日以后的病床确保数 : 1,045床

→最终目标为由全体医院接纳住院

# 黄金周期间对医疗体制的确保

## ○对于可提供诊疗与检查的医疗机关，实施以下支援

### 支援内容

- 对接纳门诊的医疗机关的补助 → 每日10万日元
- 对受理医疗机关开具的药品处方的药局的补助 → 每日5万日元

### 实行期间

- 2023年5月3日(周三)~5月5日(周五)

### 黄金周期间可提供诊疗与检查的医疗机关

- 公布在京都府官网「黄金周期间可供就诊的医疗机关一览表」
- 京都新冠医疗咨询中心 (075-414-5487 ※24小时受理) 也可接受咨询

# 各类医疗咨询窗口

## ○症状恶化时等的咨询制度将继续实施

咨询窗口	咨询内容
<p>◆京都新冠医疗咨询中心（24小时） 电话：075-414-5487</p>	<p>〔 发烧咨询 后遗症咨询 〕</p>
<p>·京都府疗养者咨询电话（24小时） 电话：075-708-7159</p>	<p>阳性患者在症状恶化时的咨询</p>
<p>·京都市疗养者咨询电话（24小时） 电话：050-3614-9575</p>	

## ○有关确诊阳性后的疗养，请参考以下内容

### 推荐避免外出的期间

- 以发病日为第0天起算，至第5天为止
- 如第5天症状依旧持续 → 症状减轻后24小时

### 确诊后10天以内

- 佩戴口罩，避免与高龄人士等高患病风险人士等接触  
注意不要传染给周围的人

※有关阳性患者的登记、健康观察、寄送生活支援物资、住宿疗养设施的运营于5月7日结束

# 对高龄者设施等的支援

## ○为保护重症化风险较高的人士，将继续实施各类支援

### <主要的支援内容>

#### 彻底贯彻防感染对策

- ◆ 在设施内派遣感染病专家支援小组
- ◆ 支援各类为了防感染的环境整備工作
  - 将多床房改为单人房的装修、设置简易阴压装置、设施内分区等
- ◆ 在感染扩大时等，对从业者实施集中检查

#### 加强与医疗机关的合作，确保疗养体制

- ◆ 对设施内疗养所需的经费进行支援
  - 确保看护人才、复原职场环境或支援人才派遣所需经费
  - 每名疗养者最多30万日元
- ◆ 对设施内疗养时提供的医疗服务相关的经费进行支援

} 进行补助



# 接种疫苗

## ○免费接种已延长至2024年3月底

适用对象・接种时期

(※) 初次接种：第1次，以及第2次接种

### ◆已接种了初次接种 (※) 的5岁以上人士

2023.5.8~

2023.9.1~

~2024.3.31

	2023.5.8~	2023.9.1~	~2024.3.31
65岁以上的高龄人士	○		
有基础病的人士	○		
医疗机构・高龄者设施等的从业者	○		○
以上以外的人士	不属于适用对象		

・ 5~11岁，并尚未接种对应奥密克戎株的疫苗的人士在5月8日以后也可接种

### ◆尚未接种初次接种的人士 → 2024年3月底为止可以随时接种

京都府新冠疫苗副作用咨询中心

075-414-5490

(每天9点至18点)

※可接待外语咨询

# 有关医疗费费的公费负担

○对于医疗费等的患者自费部分，实施以下减轻措施

## 自 5 月 8 日起至 9 月底的特例措施

住院医疗费	有关高额疗养费制度（※） 对自费部分的上限金额，最大减少 2 万日元  〔※一个月内在医疗机关以及药局的窗口支付的医疗费如超过上限金额， 可领取超过上限部分的金额 (在医疗费中，不包括住院时的用餐费以及病床升级费用等)〕
药材费	新冠病毒感染病的治疗用药将由公费全额负担（※） (※不包括技术费（处方费等）。)

# 有关新增患者动向的公布

## ○有关新增患者动向的把握，将变更为基于定点医疗机构的报告进行

### 新增阳性患者数

公布内容	各指定医疗机构的阳性患者
公布时期	每周 1 次（每周一至周日为止的数据于次周周五公布） ※有关初次公布，5 月 8 日～14 日的数据将于 5 月 19 日（周五）公布
公布方法	在国家以及京都府的官网进行公布

### 死亡人数

◆根据死亡报告，预计将公布在由厚生劳动省统计的「人口动态统计」

※在京都府官网公布的

PCR等检查・疗养者的状况、病床等状况的数据于 5 月 7 日截止并结束。

# 根据基本对应方针等的相关措施

## ○根据特措法以及基本对应方针等实施的各类措施将结束

于5月7日结束的内容

### ◆对开展活动的限制

→不再需要在开展活动时制定并公布自检清单，以及制定安全计划

### ◆餐饮店的第三方认证制度

→在餐饮店设置分区及确保人与人的距离等内容由各事业单位自行判断

### ◆推进指导方针宣言事业单位贴纸活动

### ◆指导方针等电话中心

# 有关基本的防感染对策的呼吁

有关防感染对策，基本由个人以及事业单位自行判断。  
但即便新冠的定位变更为第5类以后，病毒也并非就此消失。  
希望大家继续实行勤洗手，通风换气等的基本防感染对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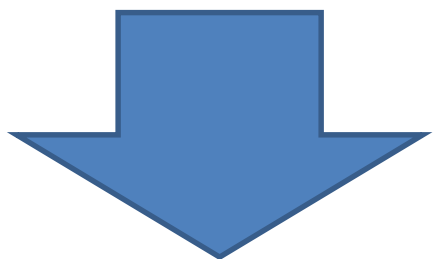
## 今后依然有效的防感染对策的例子

※来自2023年3月31日发布的厚生劳动省的事务联络

- ◆ 为防止高龄人士等高重症化风险人士的感染，  
在佩戴口罩有防疫效果的场合，推荐佩戴口罩
  - ◆ 勤洗手等保持手指卫生，通风换气等可继续有效防疫
  - ◆ 在病毒流行期，高龄人士等高重症化风险的人士请注意
    - 不能充分换气的场所
    - 人数众多的拥挤场所
    - 近距离的对话
- } 避开上述场合

# 变更为第5类以后的体制

○伴随向第5类的变更，**依据相关法律京都府对策本部将被废止**



- ①分阶段地过渡医疗提供体制
  - ②防止感染再次扩大的准备工作
- } 为了对应处理

○**构建以京都府知事为首的新冠病毒感染病的对应处理体制**

- 名称：京都府新冠病毒感染病联络本部
- 设置期间：2023年5月8日（周一）～今后一段时间

○向专家听取意见的**专家会议今后一段时间继续保留**